

证券代码：301203

证券简称：国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6-047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具体以银行批准额度及期限为准。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本次增加申请储备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银行实际批准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对于有效期内的相关授信业务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统一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合计综合授信额度上限调整为 100,000 万元。本次授信额度与前次 60,000 万元授权额度有效期结束日期一致，为 2027 年 5 月 18 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对资金的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具体金额将在授信

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年度关于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审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储备综合授信额度，统一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0 万元，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四、授信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系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限额，不代表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结合各银行授信政策、利率水平及放款条件，择优选择合作银行并确定实际贷款金额。实际贷款金额将严格控制在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范围内，并受公司资产负债率、现金流状况等财务约束，不会超过公司实际经营所需的合理融资规模。

五、备查文件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